

【发布单位】鞍山市人民政府
【发布文号】鞍政发[2009]15号
【发布日期】2009-11-07
【生效日期】2009-11-07
【失效日期】-----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
【文件来源】[鞍山市](#)

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鞍山市200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“大禹杯”竞赛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

(鞍政发[2009]15号)

各县（市）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2008年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统一部署，全市农业战线广大干部群众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以发展现代农业、改善民生、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主要目标，以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、抗旱水源工程建设、河道生态治理、水土流失综合治理、设施农业建设为重点，积极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，在保障农村饮水安全、提高防洪抗旱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、改善生态环境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，为全市农业稳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为表彰先进，市政府决定，授予海城市人民政府等4个单位鞍山市200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“大禹杯”竞赛县级优胜单位荣誉称号；授予高坨镇人民政府等25个单位鞍山市200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“大禹杯”竞赛乡（镇）级优胜单位荣誉称号；授予西四镇人民政府等11个单位鞍山市200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“大禹杯”竞赛乡（镇）级先进单位荣誉称号；授予市水利局等8个单位鞍山市200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“大禹杯”竞赛优秀组织服务单位荣誉称号；授予范静国等176名同志鞍山市200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“大禹杯”竞赛先进个人荣誉称号。

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为推动全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深入持续开展再创佳绩。全市农业战线广大干部群众，要向先进学习，抓住机遇，应对挑战，开拓创新，扎实工作，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，促进鞍山大发展、快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附件：鞍山市200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“大禹杯”竞赛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

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七日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广告报价](#) | [诚聘](#) | [法律公告](#) | [建网须知](#) | [宣传先进](#) | [档案数字化](#) | [本网公告](#)
[总编辑、主编](#)

京ICP证080276号 |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(0108276) |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(1012006040)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 © 2002-2011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